

中華民國 107 年 7 月
臺北市議會第 12 屆第 8 次定期大會

報告人：社會局局長 許立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工作報告

目錄

前言

壹、107年1至5月施政成果.....	1
一、推動積極的社會救助，開拓多元扶助方案.....	1
(一) 保障經濟弱勢民眾基本生活.....	1
(二) 實施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多元脫貧方案.....	1
(三) 推動以工代賑及就業轉銜方案.....	2
(四) 提升弱勢少年自立生活準備能力.....	2
(五) 跨局處推動街友輔導服務.....	3
(六) 滾動修正公宅特殊身分保障戶入住機制.....	4
二、建置完善的家庭服務體系及性別平等意識.....	5
(一) 提供多元托育照顧服務.....	5
(二) 深化親子館、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及育兒友善園服務.....	5
(三) 分擔(減輕)育兒負擔.....	6
(四) 提供新移民支持性服務.....	6
(五) 提供特殊境遇家庭經濟扶助措施.....	6
(六) 辦理單親家庭支持性服務.....	6
(七) 強化性騷擾防治觀念及性別平等意識.....	7
三、強化家庭及社會安全防護網絡.....	7
(一) 持續辦理友善兒童少年福利服務據點.....	7
(二) 設置青少年自立住宅.....	7
(三) 提升兒少高風險家庭支持性功能.....	8
(四) 健全兒少收出養服務制度，保障兒少身分權益.....	9
(五) 精進未成年懷孕服務輔導工作.....	9
(六) 結合公私部門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服務.....	10
(七) 臺北市整合資源首設保護服務北區辦公室.....	11
(八) 整合臺北市大專院校建立處理校園親密關係暴力案件聯繫	

合作機制.....	11
四、深化身障者及銀髮族全人服務.....	12
(一) 強化身心障礙者家庭及社區支持服務網絡.....	12
(二) 開設身心障礙者日間活動據點.....	13
(三) 建構社區化早期療育服務系統，結合親子館提供諮詢服務.....	13
(四) 持續推動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家園方案.....	13
(五) 完成老人住宅青銀共居試辦方案.....	14
(六) 擴大敬老卡多元用途.....	14
五、強化跨域合作效能，增進市民公共參與.....	15
(一) 強化社區互助網絡及培力社區能量.....	15
(二) 透過服務再設計，推動老得起的社區方案.....	15
(三) 培訓兒童及少年代表，增進兒少公共參與.....	15
(四) 辦理志願服務人員招募與培訓.....	16
(五) 推動實物銀行計畫.....	17
(六) 推動社會安全網補強執行計畫.....	18
六、精進福利機構服務品質.....	18
(一) 浩然敬老院辦理高齡整合照顧服務.....	18
(二) 陽明教養院推動身心障礙運動專案.....	19
(三) 陽明教養院推動服藥便利包—輕鬆服藥，健康樂活專案.....	19
(四)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推展銀髮樂桌遊暨健康促進專案.....	20
貳、107年下半年工作計畫.....	21
一、提供長者全方位服務.....	21
(一) 積極推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服務.....	21
(二) 完成辦理12區社區整合照顧服務計畫.....	21
(三) 配合中央推動長照2.0計畫.....	21
(四) 開辦4處老人日間照顧中心.....	22
(五) 擴大推動老人居家修繕服務.....	22

(六) 優先輔導本市高風險老人機構建立防災及公共安全機制.	23
二、打造友善生養城市.....	23
(一) 累積開辦 70 處公共托嬰設施.....	23
(二) 兒少活動小站補助達 8 處.....	23
(三) 擴大本市兒童搭乘捷運優惠措施範圍.....	23
(四) 增設兒少團體家庭，平均佔床率達 60%.....	24
三、建構身心障礙者無障礙環境.....	25
(一) 共融式遊戲場建置達 37 座.....	25
(二) 開辦 5 處身障失能日照中心.....	25
(三) 完成一區一家身障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25
(四) 開辦 2 家公辦民營之精障會所及 1 處社區居住家園.....	26
四、精進福利服務方案.....	26
(一) 以多元形式佈建社區社福機構.....	26
(二) 賡續執行「社會安全網補強執行計畫」.....	27
(三) 陽明教養院建構資訊無障礙，以易讀易懂(Easy Read)推動 心智障礙教育.....	27
(四) 鼓勵並協助本市 10 個社區發展協會發展特色方案.....	28
(五) 打造台北 NPO 創新實驗基地.....	28
(六) 成立本市保護案件篩派案中心，並開發家庭暴力案件再發 風險預警系統，以為篩派案輔助決策參考.....	29
(七) 新增建置未成年子女監督交往會面場所.....	29
附錄	30
參、臺北市人口結構變遷.....	30
一、各福利別人口資料.....	30
二、社會局現況.....	31
(一) 組織架構.....	31
(二) 預算結構.....	33
(三) 業務執行狀況（各業務科及所屬機關）.....	35

議長、副議長、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12屆第8次定期大會，立民在此提出工作報告，敬祈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指教。

打造願生樂養育兒環境、建構長者全方位服務體系、強化家庭及社會安全防護網絡、深化身心障礙者服務、扶助弱勢民眾及精進機構服務品質，向為本局努力之施政方向。本局今年除持續佈建社會福利據點，亦積極透過跨域合作，健全服務方案，重點工作說明如下：

- 一、在打造願生、樂養的育兒環境方面：持續深化親子館、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及育兒友善園服務內涵，建置完整且友善的托育環境，並提供育兒津貼、友善托育補助，分擔家長育兒負擔。截至107年5月已開辦36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及19處公辦民營托嬰中心，預計至107年底可累積開辦達70處。另為加強對弱勢家庭及其子女之照顧與輔導，已設置22處友善兒童少年福利服務據點，並賡續結合民間資源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兒童少年活動小站，增加兒少活動空間，截至107年5月止已補助8處。
- 二、在建構長者全方位服務體系方面：持續推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增值服務內容，提升據點服務品質；透過外展服務宣導並解答銀髮長者對於居家安全之詢問，擴大推動老人居家修繕服務；另配合中央推動長照2.0計畫，及修正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ABC)，於本市佈建29個A級單位。為鼓勵長輩走出戶外，106年擴大敬老卡多元用途，可使用於捷運、貓纜、部分公營場館，107年4月起再增加Youbike及觀光巴士，提供長輩更多元的乘車選擇。另為建立醫療及照顧之整合服務，擴大服務區域及範圍，107年完成辦理12區社區整合照顧服務計畫(石頭湯)，並再開辦4處老人日間照顧中心。
- 三、在強化家庭及社會安全防護網絡方面：為提供家庭暴力受法院裁定

或委託機關安置之未成年子女得以在安全的探視環境與未同住親屬維繫親子關係，規劃新增建置未成年監督交往會面據點。為強化本市處理大專院校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處遇之時效性及完整性，積極整合臺北市大專院校建立處理校園親密關係暴力案件聯繫合作機制，並首設保護服務北區辦公室，整合委託服務案件，俾利有效投入區域的家庭復原與連結社區資源。另針對結束安置後無法返家或社區中有自立需求之18歲以上未滿20歲少年，設置青少年自立住宅，提供轉銜至社區獨立生活之緩衝期。此外，亦賡續執行社會安全網補強執行計畫，並於107年3月開始試行「公共安全風險評估量表」，同時精進「社會安全風險個案整合平台」，協助網絡確實掌握風險個案，平台於107年7月正式上線。

四、在深化身心障礙者服務方面：提供自立生活支持服務、輔具服務及生活重建服務，讓身心障礙者就近於社區中得到各式協助，並結合親子館提供「兒童發展諮詢服務」，即時提供適當之親職教養知能和技巧。為保障身心障礙兒童遊戲權，本府自105年起積極推動共融式遊戲場之設置，至107年5月底已有33處共融式遊戲場開放使用，107年下半年預計設置4處。另為配合長照2.0政策將49歲以下失能身心障礙者納入長期照顧服務對象，107年預計開辦5處失能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中心。

五、在佈建據點及精進機構品質方面：本局目前土地緊盯小組列管案件已超過152案，全市社福設施佈局規劃分為東、西、南、北、中五大版塊版圖，期提供本市市民全方位社福服務。在機構服務方面，浩然敬老院辦理高齡整合照顧服務，包括跨專業個案研討、高齡整合門診及機構居家安寧；老人自費安養中心，翻轉銀髮即疾病失能刻板觀念，推展銀髮樂桌遊暨健康促進專案。陽明教養院推動身心障礙運動專案，舒緩服務使用者情緒與達成減重目標；藉

由E化整合將多重用藥與保健藥、食品整合為一餐一藥包；另以易讀易懂(Easy Read)推動心智障礙教育，完成一套3書(共5冊)國內首創之心智障礙者生命教育易讀繪本。此外，在機構安全部分，優先輔導本市高風險老人機構建立防災及公共安全機制，以提升老人機構公共安全意識及協助設立強化措施。

六、在扶助弱勢民眾方面：針對弱勢家庭除按月核予生活補助，並推動多元脫貧方案、以工代賑及就業轉銜方案及弱勢少年自立生活追蹤輔導暨資源建置方案，扶助經濟弱勢市民能以自身的力量改善生活經濟狀況及提升自立生活準備能力，並藉由各局處之合作推動艋舺公園專案及臺北車站專案，對街友進行適度管理。為強化弱勢居住資源，本局已完成本市公共住宅30%特殊身分保障戶入住機制，107年1月招租之健康公宅已適用該入住機制，未來該機制將推廣至本府全部公共住宅。

七、在強化跨域合作效能及增進公民參與方面：持續與南北區社區培力團隊及各議題社群合作，協助本市10個社區發展協會發展特色方案；積極規劃將12戶北一女教師眷舍結構補強及裝修，打造台北NPO創新實驗基地，預計107年7月間竣工。另持續培訓兒童及少年代表，並辦理志願服務人員招募與培訓，增進公民參與。為響應食物資源不浪費的理念，與市場處共同連結公有市場資源，媒合給服務弱勢的社福單位，目前士東市場、南門市場、興隆市場、成德市場及永春市場已加入推動。

承蒙 議員的支持，民間夥伴的參與，及本府相關局處共同的努力，

本市社會福利制度以保障弱勢市民基本人權及生命尊嚴為使命，並秉持跨域合作及創新的精神，整合跨局處行政資源，結合民間力量，

積極推動符合市民需求的優質福利服務。敬請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持續給予支持及指導。茲就 107 年 1 月至 5 月各項工作成果、107 年下半年工作計畫詳細報告如后，敬請 指教。

壹、107年1至5月施政成果

一、推動積極的社會救助，開拓多元扶助方案

(一) 保障經濟弱勢民眾基本生活

為協助本市經濟弱勢者獲得基本生活保障，107年1至5月共計輔導照顧2萬396戶低收入戶、6,037戶中低收入戶、1萬397名核領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萬3,959名核領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前開弱勢家庭除按月核予生活補助，並依需求轉介社工員協助。

(二) 實施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多元脫貧方案

1. 104年7月開辦「反轉未來—青年培力希望發展帳戶專案」，透過定期儲蓄、團體輔導、多元教育訓練課程及結合職場實習等策略，協助累積資產、提升人力資本及就職力，同時強化參與者脫貧動機，截至107年5月止共輔導87名弱勢學子，自存金額超過825萬元。
2. 辦理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購置電腦設備計畫，持續與民間電腦銷售通路廠商公益合作，107年度預計補助1,300戶購置電腦設備，縮短數位落差，增強社會競爭力。
3. 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18歲以上就學青年公部門職場見習計畫，107年寒假期間共提供79人次職場見習機會，及早為弱勢學子儲備未來就職能力。
4. 106年6月起執行衛生福利部「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計畫，截至107年5月止計281人完成簽約，開戶率達33%。

5. 辦理反轉未來 2.0 試辦計畫，截至 107 年 5 月止共轉介 10 名低收、中低收入戶大學生至臺北市青年職涯發展中心接受職涯諮詢輔導，釐清生涯目標，協助確立未來方向。

(三) 推動以工代賑及就業轉銜方案

1. 針對本市 16 歲以上 65 歲以下，能勝任臨時工作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清寒市民，提供以工代賑臨時工作，透過提供短期工作機會以輔助經濟弱勢市民脫離貧窮。截至 107 年 5 月核定 2,505 名經濟弱勢民眾以工代賑機會。
2. 為扶助經濟弱勢市民能以自身的力量改善生活經濟狀況，除配合勞動局辦理「臺北市代賑工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給予代賑工專案就業諮商與培育協助外，另辦理「經濟弱勢市民重回勞動市場專案」，針對有工作能力未就業或低度就業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代賑工，提供全程、全人、無縫式就業支持服務，除了協助民眾解決所面臨的各種就業困境，另以訓用合一及企業實習方式，增加其就業技能與就業機會，並透過提撥職能儲蓄培育金，鼓勵成功輔導就業民眾累積工作薪資增加資產，也積極落實社會救助法第 15 條有關參與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提供或轉介就業服務、職業訓練或以工代賑等服務措施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於一定期間及額度內因就業而增加之收入，得免計入原救助福利資格審查之家庭總收入之從寬規定，以

鼓勵本專案輔導民眾穩定就業。107年1至5月本局共轉介164名經濟弱勢民眾接受就業支持服務。

(四) 提升弱勢少年自立生活準備能力

1. 為協助15歲以上，離開安置機構、寄養家庭後無法返回原生家庭，需在外自立生活之少年提升能力，訂定弱勢少年自立生活經濟扶助計畫，提供生活費、房租押金、教育費用補助，確保少年基本經濟需求，另為鼓勵少年穩定就業或就學，並促進社會參與，提供相關獎勵金，輔以個案服務。107年1至5月共補助13人，計88萬5,880元。
2. 針對自立少年個案服務，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弱勢少年自立生活追蹤輔導暨資源建置方案」，服務成果如下：
 - (1) 提供15名少年自立生活個案管理服務、辦理1場次少年自立生活訓練課程、1場次少年支持團體，推廣少年自立生活服務、少年自立生活發展評估指標、收集指標使用意見與建議及少年自立生活需求
107年1至5月總計服務少年1,537人次、專業服務人員23人次。
 - (2) 少年自立生活網路資源更新及平台維護：107年1至5月底計有9個合作社區資源、12個教會資源。

(五) 跨局處推動街友輔導服務

1. 提供收容安置及外展服務：本市2處街友安置處所，總計提供113個床位；另由各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社工員(師)外展訪視，提供

街友醫療、返家、生活救助及申辦福利等服務，保障街友維持基本生活。

2. 運用「遊民工作暨生活重建方案」，提供街友生活扶助和急難救助，並協助街友就業、租屋，107年1月至5月辦理成果如下：

- (1) 與勞動局合作，協助職業媒合與輔導，提供街友求職交通及膳食補助金31人(38次)，提供就業初期交通及膳食補助金24人(65次)，提供房屋租賃補助金1人(1次)，協助具工作能力之街友返回就業市場(1月至3月)。
- (2) 難以返回就業競爭市場但經評估仍具工作能力之中高齡街友，提供社區派工，維護社區清潔74人(312人次)，幫助自食其力維持生計。
- (3) 提供租屋補助62人(68人次)，協助街友脫離街頭生活。
- (4) 提供街友急難救助184人(276人次)，確保維持街友基本生命安全及生活照顧服務。

3. 提供遊民緊急醫療照顧服務，協助就醫期間所衍生之門診及住院相關醫療費用計2,359人次。

4. 107年度第1季，共計協助64人脫遊，其中18人入住中長期安置機構、34人租屋、12人返鄉。

5. 艋舺公園專案：自104年6月30日實施，藉由各局處之合作，讓艋舺公園變乾淨，再導入觀光、節慶、美食、商業活動，以活絡社區

正向及常態性活動，重現艋舺風華。107年1月至5月本局協調民間團體發放餐食2萬9,958份、協助送醫6人、返家3人、安置19人、租屋5人、協助就業9人、行李減量36人、提供盥洗1,776人次、更衣2,786人次。

6. 臺北車站專案：自105年3月24日實施，透過中央與地方進行跨局處合作，對於遊民進行適度管理，加強警力巡邏勸導車站周邊行乞者，並加強維護周邊秩序及環境清潔，107年1月至5月本局共計進行日間外展27次、夜訪39次，協助就醫149人、轉介就業29人、追蹤就業7人、協助返鄉9人、協助租屋8人、協助安置22人。

(六) 滾動修正公宅特殊身分保障戶入住機制

1. 為強化弱勢居住資源，本局透過公民審議方式，已完成本市公共住宅30%特殊身分保障戶入住機制，其中10%比例提供低收入戶（經濟弱勢），採抽籤制；20%提供老人、單親、身障者、家暴受害者等不易在社區中租屋者（身分弱勢），採評點制，將申請者個別成員情形（如年齡、獨居、失能等）及家庭狀態（如中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家戶等）併同計分，從「家庭」為核心概念出發，保障弱勢族群家戶。
2. 本府公共住宅30%特殊身分戶入住機制先於106年初大龍峒公宅適用，含低收入戶及其他特殊情形家戶共有14戶；107年1月招租之健康公宅亦適用該入住機制，共有152戶特殊身分保障戶。2處公宅

基地實踐「混居」原則，由特殊身分戶自由選屋，經濟弱勢民眾、老人、身障者和一般青年、民眾可彼此共融在同一個公宅基地。

3. 藉著 2 次招租經驗，107 年將持續進行滾動式修正，俾利完善本市公共住宅特殊身分戶入住方案，未來該機制將推廣至本府全部公共住宅。

二、建置完善的家庭服務體系及性別平等意識

(一) 提供多元托育照顧服務

1. 本市於各行政區設置居家托育服務中心，辦理居家托育人員登記管理及輔導服務。107 年 5 月止，登記托育人員數為 3,808 名，親屬保母數為 2,640 名，共收托 9,264 名兒童。
2. 本市至 107 年 5 月止已設置 19 處公辦民營托嬰中心、36 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可提供收托 1,217 人，提供優質平價之公共托嬰服務。另有 1 處私立社區公共托育家園、140 家私立托嬰中心，收托 4,134 人。

(二) 深化親子館、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及育兒友善園服務

為建置完整且友善的托育環境，已設置 13 家親子館、1 家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1 間兒童托育資源中心。截至 107 年 5 月底共服務 52 萬 5,694 人次。親子館辦理相關親職講座、親子活動，提供開放空間供親子遊玩，促進親子互動；提供融合式服務，滿足多元族群的需求，亦配合辦理二手教玩具輪展，推廣物資回收，重複再利用。另外也積極推動辦理育兒友善園，建置社

區內小型的親子館，深入社區，提供可近性的嬰幼兒照顧服務，目前已設置 11 處育兒友善園據點，107 年截至 5 月底共計服務 9 萬 1,841 人次。

(三) 分擔(減輕)育兒負擔

1. 臺北市育兒津貼：107 年 1 月至 5 月，補助 10 萬 1,007 人，累計核發 12 億 2,717 萬 3,573 元、45 萬 3,838 人次。
2. 臺北市友善托育補助：107 年 1 至 5 月，補助 3,835 人，累計核發 7,035 萬 1,400 元，1 萬 9,313 人次。

(四) 提供新移民支持性服務

1. 結合民間資源提供新移民與其家庭成員支持性服務，107 年 1 至 5 月核定補助民間團體辦理 16 案新移民家庭支持性服務與 3 案兒少服務計畫。
2. 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與 4 個新移民社區關懷據點，提供新移民關懷訪視與個案服務，中心提供個案服務 105 案，1,100 案次；社區關懷據點提供訪視 653 人，1,266 案次。

(五) 提供特殊境遇家庭經濟扶助措施

對遭逢配偶死亡、失蹤、入獄服刑、家庭暴力受害及未婚懷孕等特殊境遇情形家庭，提供申請人及其子女各項經濟扶助措施，共扶助 3,697 人次、2,475 萬 8,146 元。其中男性戶長之特殊境遇家庭共 84 戶，占特殊境遇家庭總戶數約 6.5%。

(六) 辦理單親家庭支持性服務

1. 透過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及單親家庭服務中心規劃辦理單親家庭團體輔導、就業培力及親職減壓等多元活動，協助服務對象成立互助社群，建立社會支持網絡，共提供 948 戶單親家庭個案服務，辦理 153 場次活動，計 5,188 人次參加，並結合民間資源辦理單親家庭支持性方案，共補助辦理 64 個服務方案，預計服務達 24,574 人次。
2. 提供經濟弱勢女性單親家庭短期居住服務，107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26 戶單親家庭共 57 人。

(七) 強化性騷擾防治觀念及性別平等意識

1. 107 年上半年本局共召開 1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1 次臨時會議，有關性別平等之報告及討論案共 5 案，透過本會議追蹤及諮詢功能，加強各單位落實性別主流化工具，提升性別敏感度。
2. 107 年截至 5 月共計辦理中央廚房社區活動 25 場，服務 458 人次。
3. 107 年 1 月至 5 月辦理婦團及專業人員性別意識培力訓練等共計 2 場，服務 63 人次。
4. 107 年 1 月至 5 月辦理性騷擾防治宣導課程共計 28 場，服務 2,360 人次。

三、強化家庭及社會安全防護網絡

(一) 持續辦理友善兒童少年福利服務據點

1. 為加強對弱勢家庭及其子女之照顧與輔導，以補助措施積極鼓勵民間團體設置友善兒童少年福利服務據點，於 107 年補助 19 家民間單位，於本市各行政區辦理兒少據點共計 22 處。
2. 為加強與服務據點之聯繫，本局將預計於 107 年 6 月辦理聯繫會議，以促進各據點服務交流與成果分享。107 年 1 至 5 月各據點共服務 544 名弱勢兒少，提供 3 萬 671 人次的服務量，並持續與民間單位合作辦理其他兒少服務計畫，內容包含兒少權益宣導、兒少公共參與及兒少暑期活動等。

(二) 設置青少年自立住宅

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之規定，針對結束安置後無法返家或社區中有自立需求之 18 歲以上未滿 20 歲少年，提供轉銜至社區獨立生活之緩衝期，以模擬租屋形式，扶持弱勢少年儲備自立生活預備金。除穩定青少年生活外，將定期辦理宿舍自治會議、餐會、座談會、節慶聯誼等活動，增進青少年參與公共事務經驗，落實少年表意權並增進其社區適應能力。規劃設置三房型每戶 3 人，共 3 戶，小一房型每戶 1 人，共 4 戶，同一時間合計至多 13 人，租期至多以 2 年為原則。107 年 1 至 4 月辦理招標規劃作業，邀請專家學者召開網絡聯繫會議，並廣納民間團體建議，於 107 年 6 月委外管理。

(三) 提升兒少高風險家庭支持性功能

1. 本市為協助因遭遇家庭壓力、婚姻失調、藥物濫用、精神疾病、入獄服刑等問題致兒童及少年有未獲適當照顧之虞之家庭，積極建立

本市兒童及少年高風險家庭跨局處預防網絡，邀集本府民政局、教育局、勞動局、衛生局、警察局及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等單位召開業務聯繫會議，持續整合各局處相關資源，建立跨局處橫向聯繫溝通平臺，協力提升兒少高風險家庭的支持性功能。

2. 本府各局處第一線服務人員若發現家中有 18 歲以下兒少的家庭因各種因素致兒少未獲適當照顧之虞，立即依家庭風險因素進行初步評估並通報本局。本局兒少高風險家庭服務除 12 個社福中心外，另委託 5 家民間團體提供專業個案處遇、整合及連結跨局處資源、家務指導、到宅親職示範、陪伴兒少日常生活等服務；辦理親子活動、親職講座等多元性方案活動，增加家庭功能及社會互動技巧，以支持維護或改善家庭功能，落實兒少保護二級預防，讓兒少在家中安心成長。
3. 107 年 1 月至 5 月接獲通報案共計 675 案、1,090 名兒童及少年，合計 26,280 服務人次；衛福部兒少高風險家庭個案管理平台處遇中個案有 369 案、646 名兒少。

(四) 健全兒少收出養服務制度，保障兒少身分權益

由於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 101 年修法後，對收出養制度有重大變革，除近、繼親外之收出養，均需由收出養服務媒合單位進行相關評估，以確保兒少權益，且法院得視收養人情形指派親職準備教育課程、藥酒癮檢測或其他必要事項。為協助有收出養需求之家庭，本局自 101 年起設置「臺北市兒童及

少年收出養服務資源中心」，藉由單一中心窗口提供民眾相關專業服務，107年1月至5月共服務174人次，辦理收養前親職準備教育課程及親子遊戲團體共9場，服務83人次。

(五) 精進未成年懷孕服務輔導工作

1. 本局整合本市各專業領域服務，將三級預防以多元創新的型態，以精進本市未成年懷孕服務事前預防與事後輔導工作。
 - (1) 事前預防：透過校園宣導、團體方案及教育訓練等方式，以培養青少年對人權議題的敏感度，以及尊重自己及他人之健康人權，落實未成年懷孕預防之正確觀念。
 - (2) 事後服務：本市所服務未成年懷孕之個案來源大多為學校、醫療院所及社會福利機構轉介或是民眾自行求助。當個案尋求協助時，本府依「未成年懷孕處遇服務流程」進行轉介工作，並按個案實際需求，提供或連結情緒支持、諮詢服務、經濟補助、親職教育、托育服務或轉介出養、安置、復學、就業及醫療保健等適切服務資源，及持續追蹤輔導，以期穩定個案後續生活。
2. 106年服務成果如下：辦理89場次學生團體課程、25場次家長團體課程，共計受益學生1,163人次、家長226人次；辦理3場次教育訓練課程，共計受益工作人員226人次；個案服務140人、電話關懷85人；提供資源轉介服務567人次。

(六) 結合公私部門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服務

107年1月至5月本市接案服務數共計6,187案，其中家庭暴力案件5,868案，性侵害案件319案；提供被害人及其家屬諮詢、救援、關懷陪伴、心理輔導、經濟扶助、法律服務及就學就業等服務，並結合公私部門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服務相關方案，服務成果如下：

1. 家庭暴力被害人整合資源：

- (1) 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親密關係暴力案件新接案人數為2,672人，家庭暴力案件新接案(包含親密關係、其他家虐及老人虐待)共計服務3,244人；另服務家暴高危機案數為217件(含新案178件)，總討論案次數為335件，共計召開25次家暴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透過警政、醫療、社政、教育及司法等網絡團隊，每月共同評估與檢視高危機被害人之人身安全，因網絡合作持續列管服務，解列家暴高危機案數為193件。
- (2) 目睹家庭暴力兒少：提供個案輔導、心理諮商及團體輔導等服務，共計服務627人、2,343人次。
- (3) 未成年子女會面交往與交付服務：共計監督執行保護令裁定及法院囑託116場次，服務案件21案，讓孩童不因父母失和而影響雙方對其會面及關懷之權益。

(4) 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及家事服務中心：於臺北及士林地院設置整合跨域資源，使個案、家屬及網絡人員，於聲請保護令或訴請離婚、子女監護權時之司法程序當中可就近得到社工服務資源、陪同出庭等協助；家暴服務處共計服務 3,423 人，8,488 人次；家事服務中心共計服務 2,212 人，5,426 人次。

2. 性侵害被害人整合資源：

- (1) 一站式服務：於本市聯合醫院之忠孝、仁愛、中興、和平婦幼、陽明院區及萬芳醫院等 6 處設置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提供友善專業之驗傷採證及筆錄環境，並由專責人員提供協助，共計服務 71 人次，另 23 人次進入減述流程。
- (2) 對兒童及心智障礙困難陳述被害人提供專業詢問及鑑定服務：因兒童與心智障礙者表述能力有限，致取證不易，為協助取證、評估個案創傷反應及提升證詞可信度，107 年建置協助詢(訊)問專家人員名冊為 24 人，共計提供 2 案服務。

(七) 臺北市整合資源首設保護服務北區辦公室

本局設置家庭保護服務北區辦公室，藉此整合委託服務案件，有效投入區域的家庭復原與連結社區資源，公私協力做好「預防風險惡化」及「復原輔導」家庭服務工作。107 年 1 月至 5 月共計服務 2,234 人，6,142 人次。

(八) 整合臺北市大專院校建立處理校園親密關係暴力案件聯繫合作機制

1. 為強化本市處理大專院校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處遇之時效性及完整性，於107年3月27日召開「臺北市大專院校協處親密關係暴力案件網絡合作聯繫會議」，共同討論案件合作原則及建立各網絡單位與各大專院校單一窗口，並釐清處理該類案件之疑慮。
2. 每年至少辦理1次校園親密關係暴力處遇單一窗口人員聯繫會議或實務教育訓練，以利維持相關人員對工作流程之熟悉度及增進網絡間合作共識。

四、深化身障者及銀髮族全人服務

(一) 強化身心障礙者家庭及社區支持服務網絡

為營造友善的無障礙環境，提供各項資源連結及建構身心障礙者社區生活支持服務網絡，本局提供自立生活支持服務、輔具服務及生活重建服務，讓身心障礙者就近於社區中得到各式協助，達到社區化服務目標：

1. 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服務：以身心障礙者為主體，由身心障礙者、同儕支持員及社工共同擬定自立生活支持計畫，提供社區生活協助、社會參與的人力支持及其他各項社會資源連結。107年1月至5月共有56名個人助理，20名身心障礙者同儕支持員，計服務76人、3,339人次、8,772小時。

2. 輔具服務：本市目前設有 3 家輔具中心，提供身心障礙者輔具專業諮詢、評估建議、維修、輔具回收、借用、宣導及展示與體驗等服務。107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18,496 人、22,378 人次。
3. 生活重建服務：結合民間團體，加強對中途致障者的服務，辦理視障者服務及身心障礙者生活重建、訓練、支援及家庭支持服務 107 年 1 月至 5 月累計個案服務 161 人及家庭支持性服務 566 人次，視障者服務 497 人次，1089.5 小時。
4. 身心障礙者關懷訪視服務：於全市設立 6 家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以社區服務據點方式，提供近便性、全障別之身心障礙者及家庭支持服務，包括個案管理、生涯轉銜及居家服務評估，並依身障者需求辦理多種支持性及家屬喘息活動。107 年 1 月至 5 月提供個案服務 1,209 案、18,868 人次，辦理 241 場身障者及照顧者支持性活動，共 2,981 人次參與。
5. 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為使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獲得喘息機會，紓解照顧壓力，提供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107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625 人、6,568 人次。

(二) 開設身心障礙者日間活動據點

依本局 100 年身心障礙者生活狀況調查結果顯示，有 96% 的身心障礙者居住在家中，其中有 51.5% 之身心障礙者白天主要活動

以待在家裡為主，惟目前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僅有 6 處，未能滿足從特教學校離開或無法進入小作所的身心障礙者。為擴增日間服務能量，故規劃身障者之日間活動據點，增加身障者社會參與空間，讓身障者白天有地方去。本局於 105 年起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據點」，107 年度至 5 月已核定 8 處據點，107 年預計辦理 12 處，至少服務 180 人。

(三) 建構社區化早期療育服務系統，結合親子館提供諮詢服務

本市 6 家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 107 年 1 月至 5 月計服務 4,094 人、14,747 人次，其中提供專業諮詢、到宅示範服務及服務幼兒園專業支援計 1,636 人次，一般諮詢 280 人次。另結合親子館提供「兒童發展諮詢服務」，透過諮詢服務，即時提供適當之親職教養知能和技巧，包括兒童發展、親職技巧、育兒資源和早療資訊等，107 年至 5 月底提供親子館駐館及社區外展諮詢共 102 場次、服務 794 人次。

(四) 持續推動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家園方案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提升社會適應能力，期望透過社區居住服務訓練身障者獨立生活，促進並倡導其生活自主權，進而回歸社區。截至 107 年 5 月底共有 5 處家園，服務 28 人，2,884 人次。

(五) 完成老人住宅青銀共居試辦方案

1. 參照近期國外推動「青銀共居」模式，年輕人與長者共同居住產生密切互動，藉由跨世代共居方式，讓年輕人能投注服務及熱忱，而長者亦可分享生命經驗，營造跨世代互助互惠居住氛圍。結合本局委託財團法人恆安老人長期照顧中心受託經營之陽明老人公寓及中國文

化大學進行青銀共居試辦方案，於 107 年 2 月至 6 月辦理，錄取 8 名中國文化大學學生，以低於宿舍租屋行情提供文化大學學生優質住宿，學生每人每月負擔 3,000 元住宿費並應從事至少 20 小時公共服務時數，減輕學生負擔並連結年輕人投注老人公寓內老人服務，期能推動本市長者與年輕世代互動共融理念。

2. 學生從入住初始先安排熟悉環境併銀髮族及兩代溝通等支持課程，除需參與公寓平日舉辦之活動，並於 4 月起依學生專長開課，如團體桌遊課及手工藝等，並定期召開會議了解學生情形並適時調整服務方式。試辦迄今，長者生活範圍變廣，參與動、靜態的活動意願提高，實收活躍老化之效。

(六) 擴大敬老卡多元用途

1. 為鼓勵長輩走出戶外，臺北市政府針對設籍北市 65 歲以上長輩，提供敬老悠遊卡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之優惠，每月補助 480 點(1 點 1 元)，讓長輩們可免費搭乘捷運、公車且乘坐敬老愛心計程車也可享折價優惠。為使臺北市敬老悠遊卡多元使用，臺北市政府 106 年 10 月 29 日起，將敬老卡 480 點優惠擴大使用範圍至搭乘「捷運、貓纜」，另外也可免費使用部分市有公營場館，如士林官邸正館、北投會館健身房、山豬窟游泳池等。自敬老卡優惠啟動後，107 年 1 月臺北市的銀髮長者搭乘捷運超過 410 萬人次，較 106 年 9 月(未實施敬老

卡優惠)增加 248 萬人次，成長了 40%，提供給長輩更多元的乘車選擇，讓臺北市的長輩能更彈性運用敬老卡，優遊臺北好方便！

2. 自 107 年 4 月 1 日起再增加 Youbike 及觀光巴士，在臺北市境內使用敬老卡租借 Youbike，可用補助點數免費騎乘；另外，備有導覽解說臺北市各大景點的臺北市雙層觀光巴士，也可使用敬老卡 480 點補助折抵車資，刷敬老卡購買乘車票券皆可享優惠票價，100 元以下票券可用點數折抵 16 元，100 元以上票券可折抵 32 元，讓長輩可以搭乘雙層觀光巴士，一次飽覽臺北市熱門觀光景點，享受臺北城市觀光巴士遊程。

五、強化跨域合作效能，增進市民公共參與

(一) 強化社區互助網絡及培力社區能量

提供社區發展協會經費補助，並委託南北區培力團隊近距離陪伴及培力，以提升社區鄰里組織互助能量。107 年 1 至 5 月計核定補助社區性活動 263 案、社區互助方案計 36 案，並計有 79 家社區發展協會參與本局社區培力活動，持續強化社區能量。

(二) 透過服務再設計，推動老得起的社區方案

鼓勵社區鄰里組織自主規劃辦理社區服務方案，107 年度委託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及中華民國社區營造學會成立南北區社區培力團隊，並展開南北區 10 個社區的邀請及現況盤點。期逐步發展符合社區需求及展現社區特色的社區服務，並設計創新提案，帶動更多元的社區參與及更深刻的社區服務。

(三) 培訓兒童及少年代表，增進兒少公共參與

1. 兒童及少年代表：本市第5屆共計18名兒童及少年諮詢代表，其中含本市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推派具原住民身分之兒少參與，兼顧各年齡及多元族群之平衡；目前已完成2次培力課程、2次例會及1次兒少委員會，並於兒少委員會提問相關市政，充分發揮市政諮詢之功能。
2. 兒少公共參與：透過補助措施鼓勵民間團體辦理兒少公共參與方案，以兒少切身議題，或社區環境文化進行志願服務、服務學習及公共參與等事務活動，培力兒少關心社區事務、學習關懷弱勢，提升社會公民意識，以增進其公共參與知能，107年共核定補助7案。

(四) 辦理志願服務人員招募與培訓

1. 為增進志願服務人力招募與媒合之效率，辦理教育訓練、獎勵表揚及聯歡等活動，以增進參與者之專業知能及凝聚團隊向心力。
2. 系統性彙整與建置志願服務之相關資料與資訊，並促進國內外及本市各民間組織與志願服務團隊間之交流互動與經驗傳承。
3. 配合本市相關政策辦理志工招募、訓練與管理及輔導措施，並設計相關志願服務推廣活動，提升市民參與志願服務活動。
4. 本市推展社會福利志願服務團隊（含本局所屬團隊及民間單位團隊）共計463隊，志工人數2萬8,126人。
5. 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 (1) 志工人力開拓及管理：107年1月至5月提供志願服務臨櫃、電話、電子郵件諮詢服務計1,381人次；志工媒合平臺新註冊使用志工計294名，志工運用單位刊登招募及活動訊息計70則。
- (2) 志願服務理念宣導與激勵：107年1月至5月共發送志願服務季刊、宣導品及電子報共計8,565人次。
- (3) 定期辦理志工教育訓練，107年1月至5月共辦理4場次。

6. 辦理志願服務人員教育訓練補助，107年1月至5月共核定7案。

(五) 推動實物銀行計畫

1. 愛心餐食方案：自98年起規劃「愛心餐食補給站」，經費使用民間捐款，透過社福中心社工員結合該行政區的愛心合作店家(如便當店、小吃店等)，製作愛心餐券發放給需要的弱勢家庭，民眾持餐券到愛心店家享用熱食。107年1月至5月合作店家累計57家，共計25個贊助單位，發放餐券數計1萬62張，總贊助執行金額計71萬245元。
2. 實物銀行：由本局擔任總行，下設23個分行及存放點，物資係結合各界愛心，無編列經費支應，由民間單位、公司企業及個人捐贈物資或金錢，主要以食品類(如麵條、麥片、營養品、奶粉等)跟生活用品類(如尿布、盥洗用品等)為主，經社工員評估發送予需要的弱勢家

庭。107年1月至5月共結合129個資源單位，共連結6萬1,101份食品及生活物資，計3萬3,941人次受益。

3. 盛食交流平臺：近年全球提倡食物資源不浪費的理念，食物如何獲得充分利用廣獲大眾關注，世界各國皆推動不同的響應方式，本市以「剩」餘食材轉化為豐「盛」佳餚的構想，推動「盛食交流平台」，與市場處共同連結公有市場資源，鼓勵攤商將收市後還能食用的食材捐出，由市場處結合冷凍冷藏的冰箱設備保鮮，本局媒合服務弱勢的社福單位於固定時段到市場領取食材，由機構廚房烹煮給服務對象享用或經社工人員評估媒合給有需求的家庭帶回料理成美味佳餚。105年結合士東市場、南門市場等2處盛食交流平台；106年興隆市場、成德市場及永春市場等3處亦加入推動，107年1月至5月共計捐贈食材計3,362公斤，7,519人次受益。

(六) 推動社會安全網補強執行計畫

1. 加強基層服務橫向合作，有效處理困難個案與區域安全議題：107年1月至5月召開2場府級聯繫會議、24場區級會議、32場個案研討會，總研討個案（自105年7月至107年5月）共210案。
2. 發展具體化、有效能的指標、流程與工具：
 - (1) 擬訂關鍵績效指標，作為7大網絡努力的重點方向。
 - (2) 建立「社會安全風險個案整合平台」。

(3) 研發「公共安全風險評估量表」。

(4) 制定兒少行方不明查找流程。

3. 持續推展友善互助文化：結合各相關局處、區里系統及人民團體，推動簡易助人技巧，擔任友善陪伴及心靈急救功能，107年1月至5月共推廣91場，受益人次1萬531人。

六、精進福利機構服務品質

(一) 浩然敬老院辦理高齡整合照顧服務

臺北市立浩然敬老院為多層級連續性照顧機構，院民平均年齡約80歲，因年邁體衰，罹患多種慢性疾病，為提供院民完善的生活照顧，自104年5月推動高齡整合照顧服務方案，包括跨專業個案研討、高齡整合門診及機構居家安寧。

1. 跨專業個案研討：以個案管理方式，由醫師、藥師、營養師、物理治療師、社工員（輔導員）、護理人員及照顧服務員，評估院民生理、心理或社會適應等個別性需求，經各專業人員評估依個案狀況舉行跨專業討論，共同擬定適切的個別化照護計畫，並持續追蹤照護之執行情形及改善成效。107年1至5月共舉辦5場次，討論10人次。
2. 高齡整合門診：為因應院民老化之醫療需求及適於院民屬性之醫療服務，與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陽明院區合作特派具老人醫學專長之醫師於院內設立高齡整合門診，每週3診次，除增進院民之就醫品質，

並建立個案管理機制，建立醫療連貫性。107年1至5月共計52診次，服務2,056人次。

3. 機構居家安寧：成立「居家安寧照護工作小組」團隊，經2位專科醫師判斷所患疾病已不能治癒之院民，由居家安寧照護團隊進行個案評篩及收案，收案後由照護團隊定期訪視關懷評估病程變化。107年1至5月共召開家庭會議3場次，收案3人。自104年5月開辦至107年5月累計共收案44人，亡故29人。

(二) 陽明教養院推動身心障礙運動專案

1. 運動 i 臺灣專案：陽明教養院為優化服務品質，鼓勵服務使用者積極參與運動，量身打造具趣味性的體適能活動。107年1月至5月，辦理68堂「自發運動樂活人生」活力養成班，2,214人次參與。
2. 零時運動專案：為使運動成效持續延展，參照健身房團體課程模式，提供專屬的體適能運動計畫，藉此增進服務使用者運動量，達致舒緩情緒與減重之目標。107年1月至5月共辦理77堂課，497人次參與。

(三) 陽明教養院推動服藥便利包—輕鬆服藥，健康樂活專案

身心障礙者因生心理需求，常需要多重專科協助與額外的保健藥、食品補充，增加了多重配藥風險及護理人力需求。因此，藉由E化整合將多重用藥與保健藥、食品整合為一餐一藥包，並將服藥資訊以線上即時提供護理給藥紀錄，約可減少每日

3.26 人時，每年減紙 3,192 張。107 年 1 月至 5 月共計服務 79,474 人次，審核爭議處方 17 件，並持續設計個別化返家藥包，以維護居家用藥安全；此外，亦將此模式推廣至委外機構，藉由連結民間資訊轉入 E 化系統方式，符合多數機構「醫院-社區藥局-機構」的合作模式，以期推展「給藥簡化、紀錄 E 化、品質提升」之目標。

(四)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推展銀髮樂桌遊暨健康促進專案

1. 本中心致力於從「活躍老化」到融合「創意老化」、「健康老化」的服務架構，翻轉銀髮即疾病失能刻板觀念，透過體驗式學習將桌遊融入活動，維護長者健康自我慢性病管理，推展肌力課程，增強長者肌耐力防止跌倒，透過活動課程促進社會參與，提升我能感，共同營造「敬老、親老、無礙、安居、康健」幸福環境。
2. 推動成果
 - (1) 醫護整合服務：107 年 1 月至 5 月底止，與醫院、社區藥局簽定合作契約，家醫科門診 21 次，共 106 人次就醫；社區藥師諮詢 5 次，共 67 人次藥物諮詢，慢性病處方箋送藥 22 次，共 227 人；營養師諮詢 29 次，共 115 人次；護理健康服務(含緊急事故及傷口護理)共 625 人次。
 - (2) 協助健康檢查與諮詢轉介：107 年 1 月至 5 月底止，與衛生局合辦胸部 X 光檢查共 284 人，複查共 21 人。

(3) 「銀髮樂桌遊」計畫：107年1月至5月底止，共舉辦20場桌遊日(558人次)，滿意度高達8成以上。

(4) 「肌少成多」銀髮肌力課程：銀髮肌力(體衰組，平均約84歲)課程，自107年3月7日開辦至5月底止，已完成12場次，總計有544人次參與，每場次參與率達9成以上。樂齡肌力(康健組，平均約78歲)課程，自107年4月13日開辦起至5月底止，已完成7場次，總計有366人次參與，每場次參與率達9成以上。

貳、107年下半年工作計畫

一、提供長者全方位服務

(五) 積極推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服務

1. 持續推動線上系統網站及使用刷卡機俾簡化行政及紙本作業，提高據點使用率。同時蒐集據點數據以進行資料統計，提供未來方案調整之參考。
2. 本市持續推動據點增值服務內容，以提升據點服務內容及品質，各局處執行情形如下：
 - (1) 社會局：持續提供3C及各類動靜態課程。
 - (2) 衛生局：提供8大共餐據點增值課程供據點選擇，其中包含預防延緩失能等方案，以利接軌中央長照2.0服務。
 - (3) 資訊局：持續提供行動資訊教學車。

(4) 教育局：持續鼓勵辦理樂齡學堂學校結合餐飲服務。

(六) 完成辦理 12 區社區整合照顧服務計畫

1. 本計畫自 107 年 4 月起擴大服務區域及服務範圍於本市 12 個行政區，每區均設置整合式服務站。
2. 本計畫服務內容為建立醫療及照顧之整合服務，並提升本市 A 級中心服務量能，針對需跨專業團隊合作之複雜性個案提供整合及個別化照顧協助。另於建構社區資源網絡並宣導長期照顧服務及發掘個案，期能擴展服務成效。
3. 自 107 年 4 月起至 107 年 5 月 31 日止，共計服務 217 位個案。

(七) 配合中央推動長照 2.0 計畫

本局積極配合中央十年長期照顧計畫 2.0，透過佈建綿密的長照服務資源，從支持家庭、居家、社區到機構式照顧的多元連續服務，提供民眾健康促進、預防失能及在地便利的社區照顧，落實在地老化，針對失能失智者，提供有日間照顧、居家服務、家庭托顧、送餐服務、輔具及居家環境改善等各類專業及互助型照顧措施，107 年除配合中央推動之給付支付新制，持續推動相關長期照顧業務，亦配合修正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ABC)，於本市佈建 29 個 A 級單位，協助照管中心與案家討論照顧計畫、服務連結及服務管理；機構照顧部分，透過定期公私立老人安養護機構聯合會勘公共安全、不定期查訪及評鑑考核等方式維護本市 104 家機構服務品質（床位數共計 5,521 床）。

(八) 開辦4處老人日間照顧中心

107年預計開辦4處老人日間照顧中心，107年5月24日開辦松山老人服務暨日間照顧中心(位於松山健康公營住宅2區)，可收托60人；107年8月開辦中山復華長青樂活中心(原遼寧街宿舍改建)，可收托32人；107年10月開辦大安老人服務暨日間照顧中心，可收托35人；107年12月開辦文山興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可收托40人。

(九) 擴大推動老人居家修繕服務

1. 透過外展服務宣導並解答銀髮長者對於居家安全之詢問，積極發現處理居家環境中潛藏的危機；107年1至4月份提供電話及現場諮詢共1,091人次，辦理3場外展宣導、參與人次達500人次，完成居家評估共199案，協助提出補助申請共129案。
2. 107年下半年將擴大服務量，預計總諮詢量達1,500人次、辦理15場次外展宣導(至少1,400人次)、居家評估案量提升至525案、協助提出補助申請案量增加至375案。

(十) 優先輔導本市高風險老人機構建立防災及公共安全機制

1. 107年度本局獎勵私立老人福利機構及補助團體、財團法人老人福利機構提供多元及充實服務方案之「消防獎勵項目」，新增「獎勵高風險老人機構改善或建置防火區劃及等待救援空間」，每家獎勵至多20萬元，以強化老人福利機構水平避難能力。107年度共計獎勵

25 家老人機構，另本局亦偕同專家學者至尚未提出加強公共安全獎勵措施之高風險老人機構進行實地訪查，至 107 年底預計再輔導完成 10 家老人機構，輔導於 108 年提出申請。

2. 107 年度將辦理 2 場次防災觀摩實地演練暨研討會（小型老人機構及大型老人機構各 1 場）及 2 場次「老人機構緊急災害應變計畫 EMP 與緊急災害作業程序 EOP 計畫擬定及災害預防與應變風險」教育訓練課程，透過實地觀摩及加強教育訓練，以提升老人機構公共安全意識及協助設立強化措施。

七、 打造友善生養城市

（一） 累積開辦 70 處公共托嬰設施

截至 107 年 5 月已開辦 55 處公共托嬰設施（包含 36 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及 19 處公辦民營托嬰中心），預計至 107 年底，累積開辦達 70 處（再增設 14 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及 1 處公辦民營托嬰中心）。

（二） 兒少活動小站補助達 8 處

賡續結合民間資源及補助民間團體提供專屬兒少之活動場地，供兒少進行休閒活動等非課後照顧或課業之兒童少年活動小站，以增加兒少活動空間，107 年 5 月已補助 8 處。

（三） 擴大本市兒童搭乘捷運優惠措施範圍

107 年 1 月 26 日起，針對設籍本市 6 歲以上未滿 12 歲兒童，提供憑卡搭乘臺北捷運每趟車資享單程票價 6 折優惠，認證方式以學籍為本市者持具有悠遊卡功能之「數位學生證」；其他無

數位學生證且設籍於本市者向區公所申請辦理「兒童優惠卡」。截至4月底，搭乘人次計79萬6,540人次，將使15萬孩童受惠。本措施可望減輕日常通勤成本，亦鼓勵市民以優惠之大眾運輸從事休閒活動，建造友善城市。

(四) 增設兒少團體家庭，平均佔床率達60%

1. 本局自99年起設置兒少團體家庭，現有恩慈之家提供4名無依愛滋兒少全年無休的類家庭生活照顧，協助愛滋兒少穩定成長、建立正向之自我概念及對愛滋病的正確認知，進而適應社會。另設有德蓓之家共2戶，1戶作為4名自立生活少女宿舍、1戶提供4名無法獲得適當家庭照顧之兒少手足家庭式照顧環境。並於106年5月15日增設內湖團家，計2戶提供8名18歲以下困難安置兒童及少年安置服務。目前共3家團體家庭，計20床，107年1至5月計服務12人，47人次，佔床率60%。因應困難安置男童增加，107年下半年將增設1家男性兒少團體家庭(由原安置機構轉型)，將持續優先媒合特殊需求兒少安置於團家，目標佔床率達60%。
2. 團家之照顧有別於機構式及寄養家庭服務方案，著重以小家形式發展家庭活動，除穩定提供安置兒少生活照顧之外，亦包含戶外體育活動、靜態展覽參觀、家事服務、烹飪等體驗活動，進行安置兒少自立訓練，另陪同安置兒少至市場、量販店等場所瞭解日常生活用品時

價，建立安置兒少對於市場物價有所基本概念，同時培養其理財、儲蓄觀念。

八、建構身心障礙者無障礙環境

(一) 共融式遊戲場建置達 37 座

為保障身心障礙兒童遊戲權，本府自 105 年起積極推動共融式遊戲場之設置，106 年度本府共計有社會局、文化局、教育局、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工務局水利工程處辦理共融式遊戲場及共融式親子服務，至 107 年 5 月底共計有 33 處共融式遊戲場開放使用。107 年下半年相關局處共預計持續設置 4 處共融式遊戲場，包括文化局 1 處(建成公園)，教育局 2 處(潭美國小、文林國小)，水利處 1 處(華中河濱公園)。此外，為設置兼具共融及特色之遊戲場，本府公園處將針對 5 公頃以上大面積公園優先規劃，另由教育局選定本市東、西、南、北 4 區小學設置共融式遊戲場，滿足各行政區需求。

(二) 開辦 5 處身障失能日照中心

為配合長照 2.0 政策，將 49 歲以下失能身心障礙者納入長期照顧服務對象，委託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失能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中心，提供失能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以減輕家屬照顧負荷。本市目前共委辦 3 處、補助 2 處日照中心，目前均籌備中。107 年度預計開辦 5 處日照中心，每處服務 30 至 60 名失能身障者，至 107 年底預計服務 165 人。

(三) 完成一區一家身障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針對具有生活自理能力且有意願參與作業活動，惟能力尚無法

進入庇護性就業服務場所之身心障礙者，增設社區日間作業設施，以提升其社會適應能力及生活品質，達到福利服務多元化、社區化及小型化之發展目標。本市目前共委辦 12 家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持續朝向 1 區至少 1 小作所之目標。截至 107 年 5 月底共服務 285 人、2 萬 5,379 人次。

(四) 開辦 2 家公辦民營之精障會所及 1 處社區居住家園

為協助精神障礙者發展自我，建立社區支援網絡並鼓勵社會參與，本市以國際會所發展中心(CI)公布之「國際會所模式標準」，設立專屬精神障礙者之日間活動會所提供服務，目前計 2 家精障會所，皆以方案委託辦理(分別是松山區-真福之家及萬華區-向陽會所)。其中向陽會所因本府已於萬華區覓得固定場地，將於 107 年下半年籌備轉型以公辦民營方式委外辦理，另 107 年底將於文山區設立本市第三家精障會所-興隆會所，以朝向在地深耕，提供永續服務之目標。截至 107 年 5 月底會所服務計 233 名會員、服務 5,572 人次；生活重建計 23 名個案，家庭支持性服務 707 人次。另 107 年度下半年預計再辦理 1 處社區居住家園，共 6 處，至 107 年底預計服務至少 49 人。

九、精進福利服務方案

(一) 以多元形式佈建社區社福機構

1. 為使市民獲得完整社會服務，建構包含老人、身障、婦幼、兒少等福利人口群完整之福利輸送體系，本局賡續召開「土地緊盯小組」，結合本局獨特研發之 GIS 動態地理資訊系統-「臺北市福利健康地圖」，隨時盤點本市各行政區、各次分區及各里福利人口需求，並比對在地福利服務供給量，當發現區域服務量能不足時，即積極尋覓本

市各種可活化利用空間，透過公宅基地參建、本局自建、價購（有償撥用）、活化市有資產等多元方式佈建社福設施。

2. 本局目前土地緊盯小組列管評估案件已超過 152 案，全市社福設施佈局規劃分為東、西、南、北、中五大版塊版圖，東區指標為內湖 321k01 停車場布建多元社福設施；西區指標為建成綜合社福大樓；南區指標為文山萬隆東營區多層級社福園區；北區指標為北投奇岩長青樂活大樓；中區指標為信義廣慈博愛旗艦社福園區，期提供本市市民全方位社福服務。

（二）賡續執行「社會安全網補強執行計畫」

1. 檢核績效指標執行情形與成效，據以調整、修正 108 年度指標內涵：本府於 107 年 2 月函頒 107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透過檢視指標執行情形與成效，確認指標訂定方向與內涵，並依據 107 年執行情形以策進調整計畫執行重點。
2. 精進「社會安全風險個案整合平台」：為利重要資訊整合共享及團隊專業養成，本市自 106 年底開始發展整合平台，於 107 年 7 月正式上線，建立個案資料庫、查詢與勾稽比對等功能，協助網絡確實掌握風險個案。
3. 精進「公共安全風險評估量表」：為協助基層單位人員及早留意社區中潛在疑慮之對象，透過早期介入與協助，避免傷害事件的發生

與擴大，本市自 106 年 4 月開始研發風險評估量表，並於 107 年 3 月開始試行，後續將持續蒐集一線工作人員使用資訊，並召開專家學者與局處會議，共同檢視量表使用情形與其可用性與修正空間。

4. 針對強化社區支持系統，配合關鍵績效指標項目，持續推廣全民重視心理健康、自殺防治與簡易助人技巧，結合民間團體辦理相互關懷方案。

(三) 陽明教養院建構資訊無障礙，以易讀易懂(Easy Read)推動心智障礙教育

1. 陽明教養院為改善心智障礙者對資訊的理解，參考歐盟訂立的 Information for all 易讀準則，持續以淺白文字配合明確圖像，在服務使用者協助品管下，重新編輯資訊文件。
2. 考量心智障礙者特質及家庭雙老化比例增加，依不同認知需求、應用之情境，完成一套 3 書(共 5 冊)國內首創之心智障礙者生命教育易讀繪本；因本案為推廣概念性質，107 年 4 月 13 日正式發表出版後，截至 5 月底止，已送出 232 套（包括臺北市立圖書館、全國身心障礙相關圖書館、臺北市心智障礙福利單位等），未來將持續推廣以易讀易懂(Easy Read)推動心智障礙教育。
3. 另為提升心智障礙者整體社會參與度，該院持續於院內外辦理分享推廣講座、投稿 2018 兩岸四地啟智服務研討會，更於該院官網創

立「易讀易懂資訊共享專區」，106年11月至107年5月共計有2,466人次點閱，107年賡續辦理宣導推廣活動，期使更多人認識心智障礙者特質、了解資訊環境無障礙的概念。

(四) 鼓勵並協助本市10個社區發展協會發展特色方案

持續與南北區社區培力團隊及各議題社群合作，如與大安學府等10個社區發展協會共同協作，逐步發展符合社區需求及展現社區特色的社區服務，並設計創新提案，帶動更多元的社區參與及更深刻的社區服務。

(五) 打造台北NPO創新實驗基地

1. 為回應非營利組織（以下簡稱NPO）於本市高租金房價之運作困境，並落實活化閒置市有空間政策，積極規劃將12戶北一女教師眷舍結構補強及裝修。本案工程前於107年1月9日開工，預計107年7月間竣工。
2. 本基地後續將委託專業服務團隊營運管理，藉助民間創意，實現NPO之活化創新，並與在地社區資源共享及成長互動，以營造共榮（融）之氛圍。

(六) 成立本市保護案件篩派案中心，並開發家庭暴力案件再發風險預警系統，以為篩派案輔助決策參考

依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整合保護案件及兒少高風險家庭受理程序，並於家防中心設置本市保護案件篩派案中心，依過去大數據資料開發建置家庭暴力案件再發風險預警系統，輔助篩派案

即時辨識危險程度分級分類，提高本市保護案件處理效率，預防再發風險。

(七) 新增建置未成年子女監督交往會面場所

為提供家庭暴力受法院裁定或委託機關安置之未成年子女得以在安全而中立之探視環境，與未同住親屬維繫親子關係，規劃活用公有財產建置未成年子女監督會面交往據點，本案已完成委託設計監造作業，並召開1次專家學者諮詢會議，預計下半年進行室內裝修工程及方案委託招標作業。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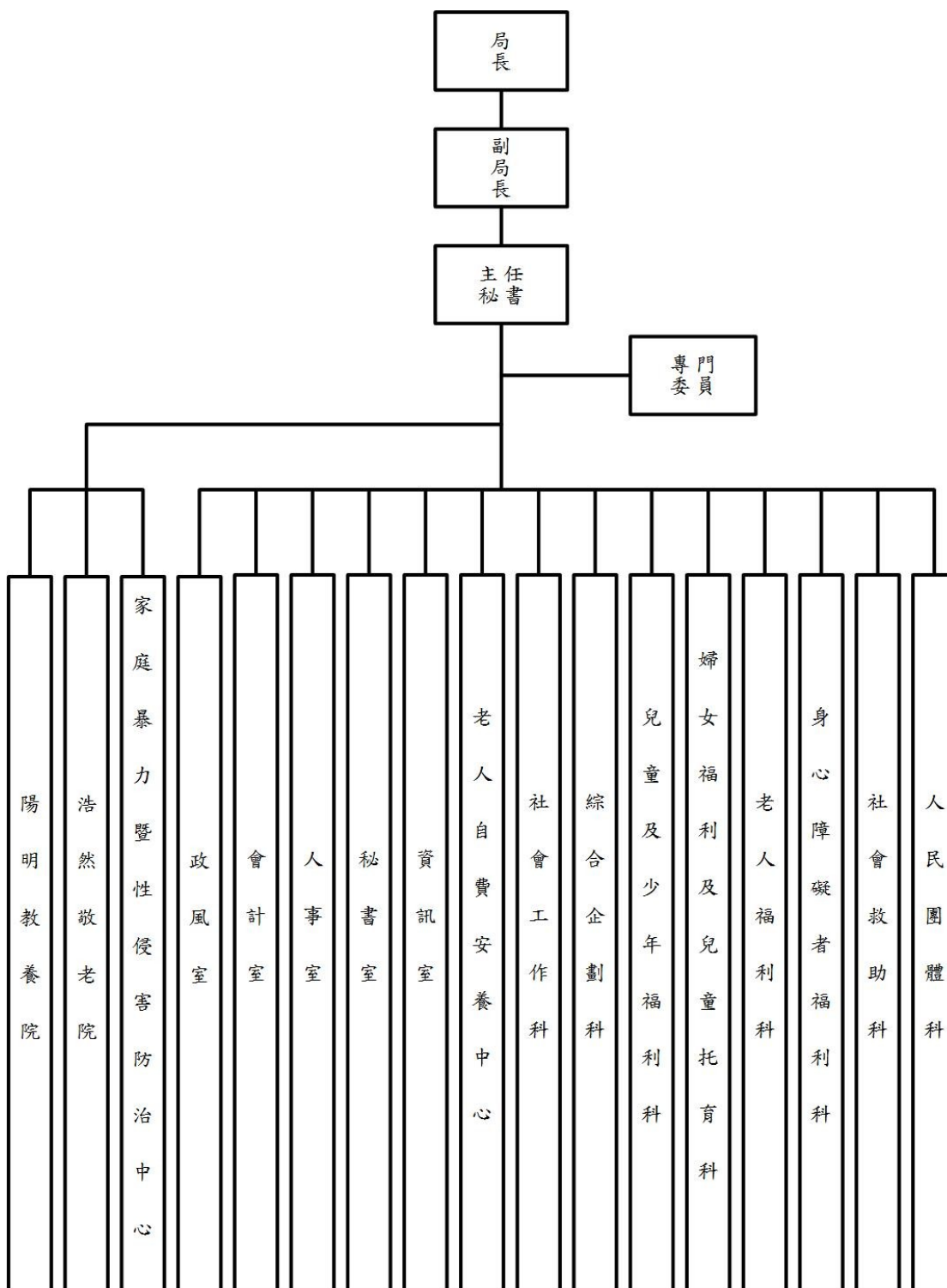
參、臺北市人口結構變遷

一、各福利別人口資料

年度	全市 總人口	總戶數	兒童 人口	少年 人口	老年 人口	身障 人口	低收入人口	
							戶數	人數
99	2,618,772	983,237	288,609	193,080	331,906	114,664	17,810	43,823
100	2,650,968	999,879	290,746	189,704	338,199	116,784	19,427	47,597
101	2,673,226	1,017,063	292,995	187,428	348,656	117,902	21,001	51,282
102	2,686,516	1,026,738	295,661	178,830	362,605	118,914	21,066	50,649
103	2,702,315	1,037,402	299,772	170,687	380,527	120,897	21,204	50,021
104	2,704,810	1,041,948	303,005	159,837	399,182	122,297	20,945	48,594
105	2,695,704	1,047,284	304,475	153,434	419,130	121,762	20,744	47,424
106	2,683,257	1,050,755	302,798	145,162	439,176	121,318	20,483	45,816
107	2,682,721	1,051,477	300,151	142,084	446,528	120,500	20,396	44,791

十、社會局現況

(一) 組織架構



公辦民營：159

公辦公營：23

方案委託：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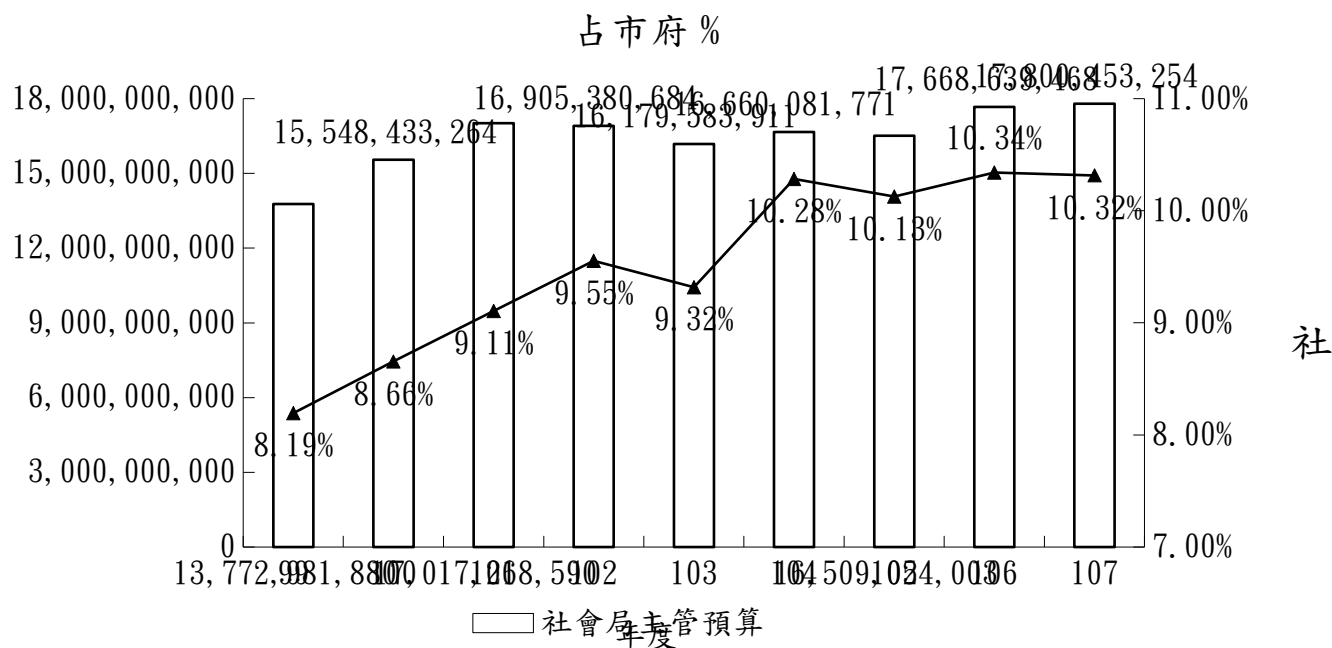
本表統計數據至107年5月底止

福利別	服務機構類型	服務機構辦理方式		
		公辦民營	公辦公營	方案委託
社會工作	遊民收容中心	—	1	—
	平安居	1	—	—
	平宅服務中心	—	3	3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	12	—
	家庭綜合服務-兒童及少年 高風險家庭服務方案	—	—	5
少年福利	少年服務中心	4	—	2
	少年安置機構	4	—	—
兒童托育福利	托嬰中心	19	—	—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36	—	—
	親子館	13	—	—
	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	1	—	—
	兒童托育資源中心	1	—	—
	兒童福利中心	2	—	—
	兒童安置機構（庇護家園）	1	—	—
婦女福利	兒少團體家庭	2	—	1
	婦女安置機構及居住服務 婦女及單親家庭服務中心	2 11	1 —	— —
老人福利	老人日間照顧中心	11	—	4
	老人公寓、住宅	4	—	—
	老人服務中心	10	3	1
	老人養護中心	3	—	—
身心障礙者福利	身心障礙輔具中心	2	—	1
	身心障礙者社區居住家園	3	—	3
	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	2	—	4
	早期療育通報轉介中心	—	1	—
	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	—	—	6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21	1	—
	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 設施	5	—	5
身心障礙福利會館	—	1	—	

其他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1	—	—
總計		159	23	35

(二) 預算結構

1.



社會局主管預算趨勢圖

單位：元

年度	社會局主管預算	市府總預算	占市府預算之%
99	13,772,981,880	168,076,087,389	8.19
100	15,548,433,264	179,638,340,358	8.66
101	17,017,268,590	186,892,565,746	9.11
102	16,905,380,684	176,954,055,167	9.55
103	16,179,583,911	173,637,613,428	9.32
104	16,660,081,771	162,017,957,319	10.28
105	16,509,024,003	163,008,473,631	10.13
106	17,668,639,468	170,868,096,890	10.34

107	17,800,453,254	172,551,521,560	10.32
-----	----------------	-----------------	-------

註：1.106年度以前含追加減預算。

2.市立托兒所於101年8月1日改制為幼兒園，並移撥至教育局管轄。

2. 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預、決算表

單位：元

項目 年度	收入		支出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102	1,180,745,072	1,938,373,237	1,072,148,796	1,656,316,255
103	1,485,433,826	2,346,115,223	1,888,441,404	2,267,320,719
104	1,198,267,313	1,516,394,749	2,506,447,496	2,514,683,046
105	1,273,553,714	2,181,539,156	2,662,056,516	2,544,419,449
106	1,140,428,810	1,575,476,267	2,876,025,953	2,863,659,003
107	1,206,057,726		1,760,203,284	

3. 本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預、決算表

單位：元

項目 年度	收入		支出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102	44,058,557	43,557,850	28,897,587	49,224,142
103	43,710,123	45,371,059	35,719,451	39,969,466
104	43,675,976	45,687,427	37,882,597	38,706,299
105	280,752,349	283,410,461	52,230,197	37,203,157
106	46,278,500	44,304,473	161,032,812	190,572,710

107	47,554,550		37,335,565	
-----	------------	--	------------	--

註：本基金 97 年度成立，資金來源由本府投資 1 千萬元。

(三) 業務執行狀況 (各業務科及所屬機關)

107.05

項目	概況統計 (107 年 1 月至 5 月)
社會救助	
最低生活費標準	16,157 元(107 年度)
低收入戶	20,396 戶，44,791 人
中低收入戶	6,037 戶，15,330 人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13,959 人，68,683 人次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10,397 人，51,248 人次
低收入戶就學生活補助	8,353 人次
平價住宅	819 戶
以工代賑/臨時工	2,505 人

醫療補助（含中低及低收入戶市民醫療補助、路倒病患醫療補助、低收入市民住院膳食費、遊民健康檢查及醫療補助、特殊境遇家庭傷病醫療補助）	6,694 人次
急難救助	1,214 人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身心障礙人口	120,500 人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44 家，核准服務量 2,380 人
社區居住方案	5 處，28 人，2,884 人次
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10 處，服務 285 人，25,379 人次
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補助 6,319 人
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助	補助 1,811 人
身心障礙者津貼給付金額	補助 40,992 人
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	個案服務 1,209 案，18,868 人次
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	6 處，服務 94 人，8,350 人次

身心障礙者生活重建及家庭支持服務	1、 生活重建服務個案：161 人 2、 家庭支持性服務：566 人次
精神障礙會所—真福之家、向陽會所	1、會所服務：233 名會員，服務 5,572 人次 2、生活重建：23 名個案，家庭支持性服務 707 人次
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	補助 1,769 人，12,102 人次
視障者服務計畫	視障者服務 497 人次，1089.5 小時
導盲犬服務	本市 7 隻（全臺 41 隻），服務 7 名視障者
輔具補助與服務	1、 補助：4,244 人，2,310 人次 2、 服務：18,496 人，22,378 人次
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服務 625 人，6,568 人次
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	新增申請 7,103 張，累計有效 37,810 張
聽語障溝通服務 (手語翻譯服務及聽打服務)	服務 901 件，1,651 人次，1536.5 小時

早療社區資源中心	服務 4,094 人，14,747 人次
----------	----------------------

老人福利		
老人人口	446,528 人	
獨居老人	4,799 人	
失能老人	56,595 人（依中央對本市推估值採 12.7%推估）	
老人福利機構： 104 所	安養機構：2 所 公辦公營 2 所（778 床）	
	1、公辦民營 3 所：970 床（含長期 照護床 256 床、養護床 372 床、安養 床 342 床） 2、私立 94 所：3,503 床（含長期照 護床 27 床、養護床 3,476 床）	
	長期照護型長 期照顧機構	4 所（私立），206 床
	失智型照顧 機構	1 所（私立），64 床
老人服務中心	14 所（公辦公營 3 所、公辦民營 10 所、 方案委託辦理 1 所）	

老人公寓暨住宅	4處，可供376人進住（累計進住283人）
機構安置補助(截至4月)	2,747人
居家服務(截至4月)	19家，補助3,907人，270,066人次
老人日間照顧(截至4月)	18家，補助724人，55,418人次
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	補助32人
老人乘車補助	補助13,222,200人次，1億5,456萬9,280元
中低收入老人假牙補助	活動假牙與固定假牙共核定補助416人次，活動假牙維修79人次
老人健保費自付額補助(截至3月)	623,223人
老人活動據點	395處

兒童托育及婦女福利

0至未滿2歲人口	51,865人
女性人口	1,401,340人
托嬰中心	1、公辦民營：19家，收托785位嬰幼兒

	2、私立：140家，收托4,122位嬰幼兒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1、公辦民營：36家，收托432位嬰幼兒 2、私立：1家，收托12人
托嬰中心訪視輔導	訪視輔導：130家，260家次
弱勢家庭兒童托育補助	補助1,848人，36,238,760元
兒童臨時托育補助	補助174人，1,631,210元
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	補助8,155人，59,129,600元
臺北市友善托育補助	補助3,835人，70,351,400元
臺北市育兒津貼	補助101,007人，1,227,173,573元
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	補助16,372人，153,463,108元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居家托育人員數3,808人，收托6,167 兒童，親屬托育人員數2,640人，收托 3,097名兒童
保母訓練	開辦23班，13班(計609人)已結訓
育兒友善園	11個服務據點，91,841人次受益
親子館及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	14個，服務525,694人次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1,217 戶，2,475 萬 8,146 元
新移民（外籍配偶）	35,373 人（大陸：31,456 人、其他國家 3,917 人）
公辦民營婦女及單親家庭服務中心	11 家，24,574 人次受益
婦女中途之家	提供居住服務個案數 26 戶，57 人
庇護家園	2 處，共 53 床，安置 83 人

兒童與少年福利

兒童人口（0 至未滿 12 歲）	300,151 人
少年人口（12 至未滿 18 歲）	142,084 人
少年服務中心	6 所，服務 668 人，15,515 人次
兒童福利服務中心	2 所，服務 35 人，15,448 人次
兒少關懷據點	22 處，服務 593 人
外展服務	1,834 人次
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生活補助	補助 440 人、1,516 人次
弱勢少年自立生活方案	協助 13 人，補助生活費及學費共計 88 萬 5,880 元
寄養服務	150 家，186 人
育幼院	8 所

緊急庇護所	2所，共50床位，安置55人，87人次
團體家庭	3家，共12人，47人次
不幸少年	1、 陪偵：15人 2、 緊急短期安置：7人 3、 中長期安置：13人
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資源中心	1、諮詢服務：174人次 2、收養前親職教育準備課程：6場，32 人次 3、親子遊戲團體：3場，51人次
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	補助61人，74人次

社會工作

遊民中途之家	1、 遊民收容中心：84床，10,157人 次 2、平安居：29床，3,344人次
--------	---

社會工作師	發放執業執照 99 人
臨時看護補助	449 人，700 人次
法院交付監護權相關案件訪視報告方案	結案 426 件（完成報告 297 件，無法成案 6 件，無法訪視 123 件）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2 個 危機家庭個案服務 4,705 案，87,564 人次
愛心餐食方案	57 家合作店家，25 個贊助單位 提供 10,062 張餐券
實物銀行(本局擔任總行)	結合個 129 資源單位 61,101 份食品與生活物資，33,941 人次
盛食交流平臺	5 家公有市場配合辦理 共提供 3,362 公斤，7,519 人次
家庭綜合服務－兒少高風險家庭服務通報	675 案，1,090 名兒少，26,280 人次
志願服務	1、 全市社會福利類志工隊：463 隊， 2 萬 8,126 人 2、 志願服務紀錄冊：734 冊 3、 志願服務榮譽卡：2,307 張

家庭暴力與性侵害防治

24 小時保護服務	12,422 通電話
本市接獲家庭暴力案件	
1、 親密關係暴力	5,868 案
2、 兒少保護	2,992 案
3、 老人保護	671 案
4、 其他家虐	410 案
	1,795 案
性侵害接案數	319 案
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	新開 77 案
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計畫	新開 65 案
駐地方法院處理家庭暴力暨家事事件 聯合服務中心	1、 臺北地院：3,797 人，9,135 人次 2、 士林地院：1,838 人，4,779 人次
輔導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少年	委託 2 家民間團體，服務 627 人， 2,343 人次

親密關係暴力保護服務方案	委託4家民間團體，服務3,451人
--------------	-------------------

人民團體與合作行政	
工商團體	176 個
自由職業團體	322 個
社會團體	3,036 個
基金會	198 個
合作社	240 社
儲蓄互助社	14 社
社區發展協會	362 個